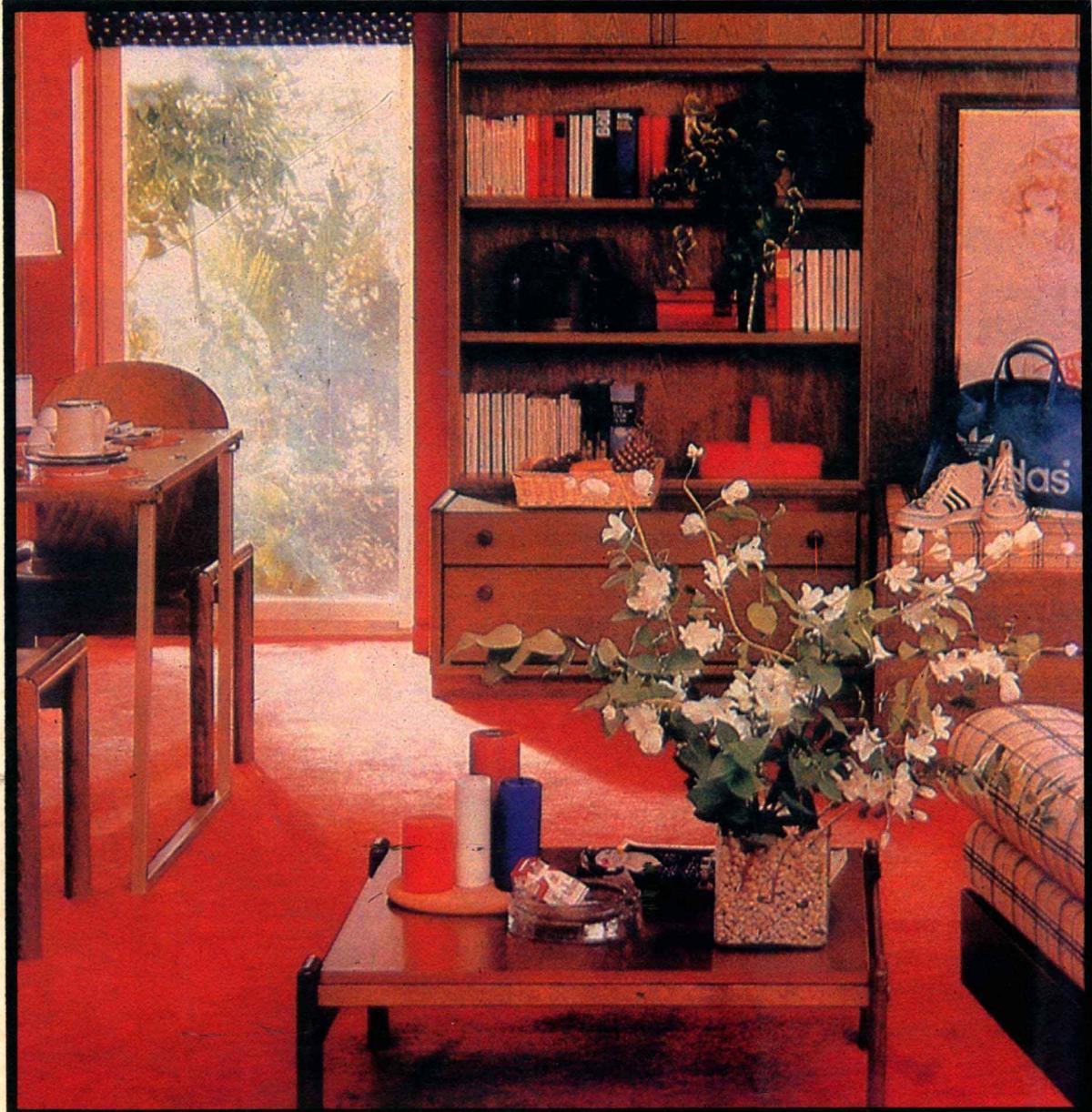


美術工藝系列—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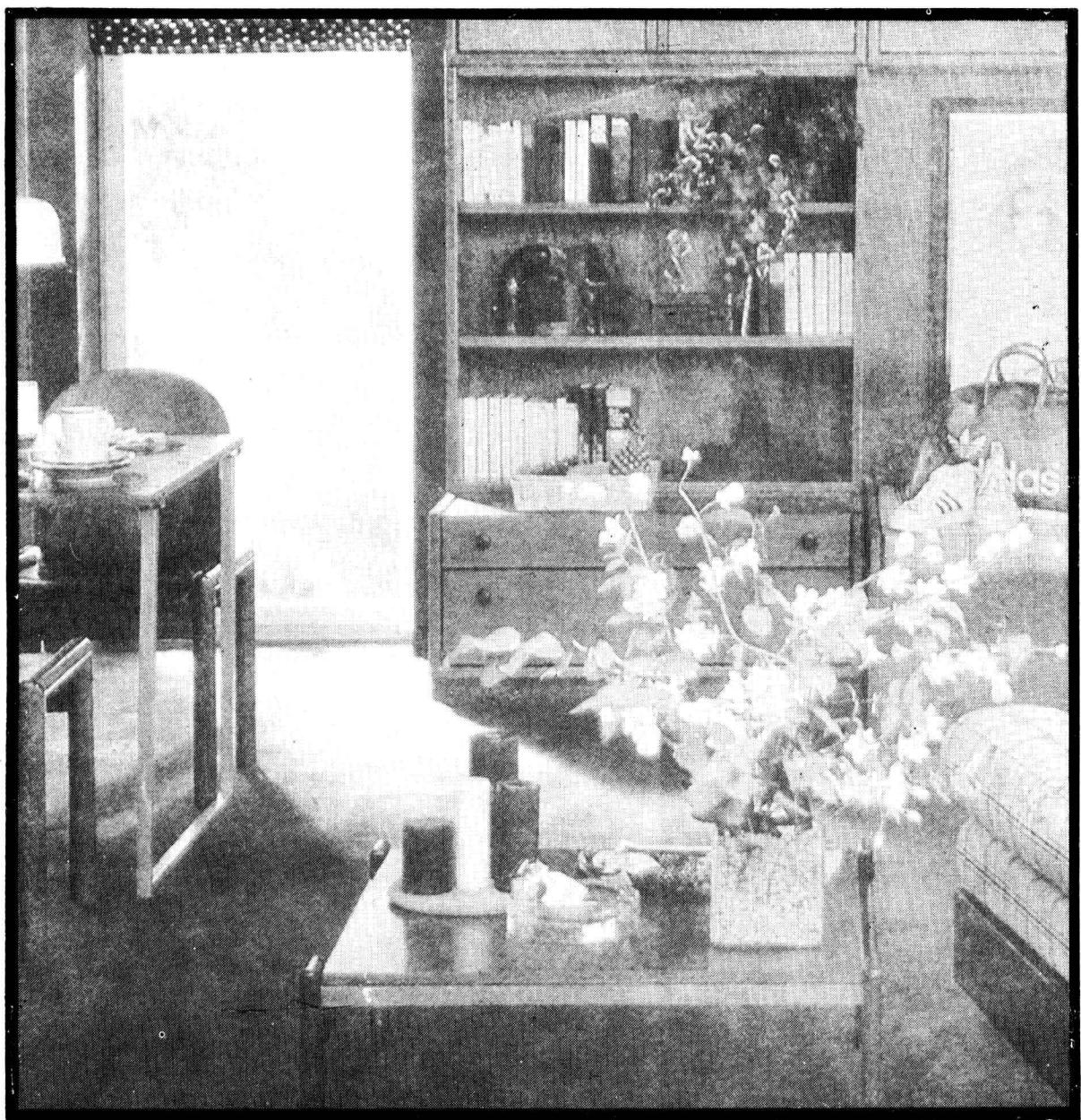
室內設計（一）

周振東 編著



室內設計(-)

周振東 編著



內政部著作權執照

中華民國	年有效	字執照	或發行所及 代理人	著作 權所 有人	人作著	稱名作著
八十一 年	台 內 著 字 第 貳 參 玖 壹 零 號	黃開禮	正文書局有限公司	周振東	室內設計	
月		代表人：黃開禮	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廿五日	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廿五日	出生年月日	
日	依著作權法第 九條規定，本 部長核可後即 有法律效力。由 正民國三十五年 月日	福建新編	福建新編	籍貫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正文書局有限公司暨黃開禮君 法律顧問 / 李在琦大律師
 正元圖書有限公司暨黃志強君 法律顧問 / 桂公仁大律師

室內設計 (一)

編著者：周 振 東

發行所：正文書局有限公司

台北安和路一段90巷1號5F

電話：(02)701-3452(代表)

郵局劃撥帳號：0005961-3

發行人：黃 開 禮

印刷所：正文書局有限公司

定 價：320.00

經銷處：正元圖書有限公司

本書局登記證字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0618號

八十年九月一日出版

本書圖、文呈內政部註冊不得翻印複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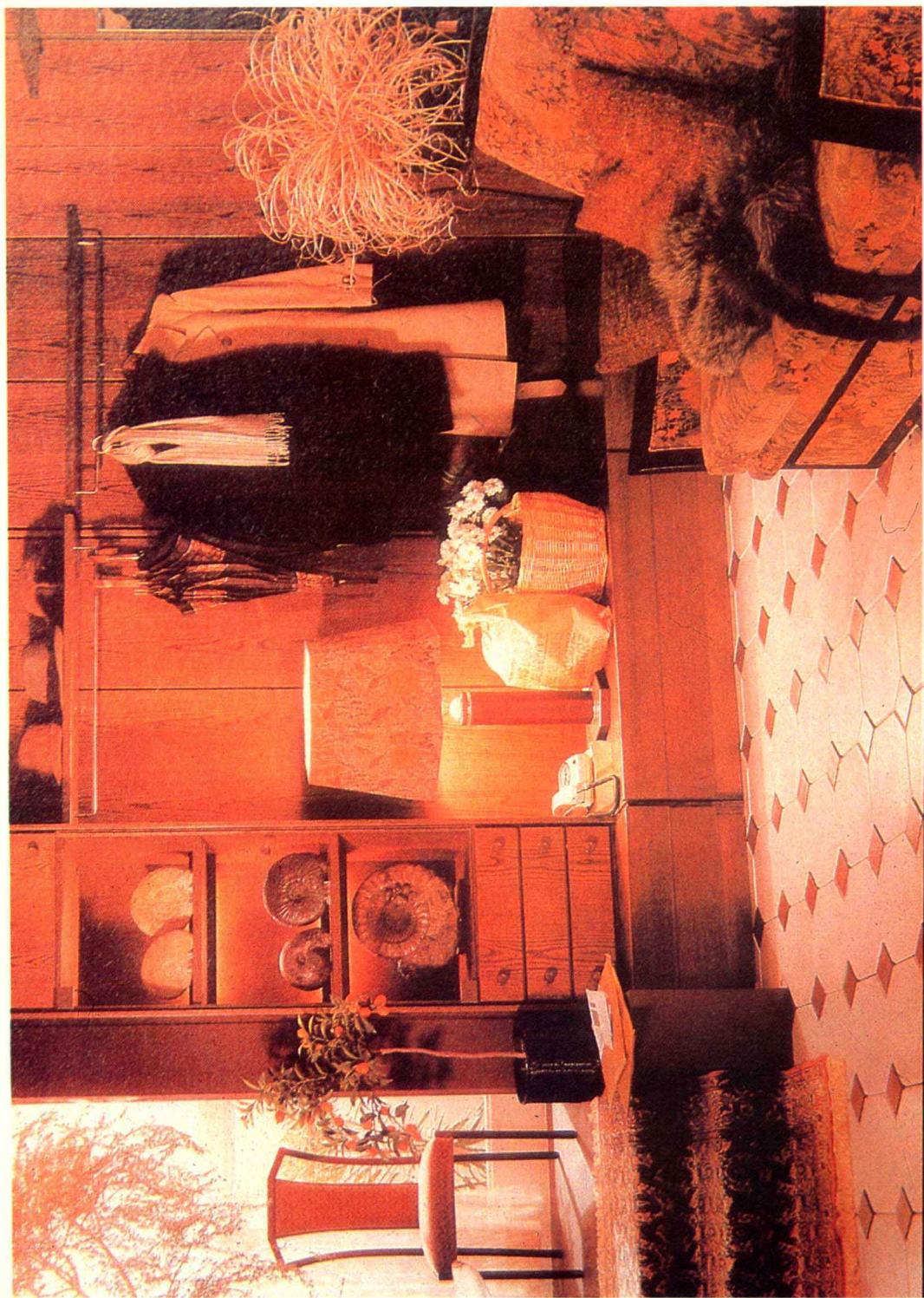
仿製或以其他方法侵害著作權追究到底

室內設計圖片欣賞



圖片欣賞(一)

圖片欣賞(二)



圖片欣賞(三)



圖片欣賞(四)



編 輯 大 意

1. 本書係遵照教育部最新頒佈之工科職業學校課程標準編輯而成，除供職業學校建築科及美工科教學之用外，並可供室內工程從業人員自修及參考之用。
2. 本書所用名詞，均以教育部公布之土木工程名詞及內政部公布之建築技術規則用語為準。其未公佈者，則依目前工程界習用之名詞解釋之。所用度量衡標示，悉從我國國家標準之規定，除特殊者外，均以公制為單位。
3. 本書共分四篇 16 章，足供第三學年上學期授課 2 鐘點及下學期授課 2 鐘點，一學年講授完畢。
4. 本書材料之選擇與排列，除根據編者多年實際工作及教學經驗外，且參考中、美、歐、日等國之有關書籍，經整理、綜合、歸納作系統之概述。（參考書目編列於後）
5. 本書講授時，如認為有較繁雜部分者，任課老師可酌另刪減或補增加範圍，視學者之程度而定，於此不作硬性規定。
6. 本書之編撰、校對，多於公餘課暇之隙，經多次校訂，但錯誤疏漏之處在所難免，尚祈學者、先進，隨時惠予指正，俾再版時，得加訂正。

周 振 東 識於臺南市

室 內 設 計

目 錄

第一篇 理論篇

第一章 室內設計概說	1
第一節 室內設計的意義	1
第二節 室內設計的範圍與步驟	1
第三節 室內設計的基礎	2
第二章 室內機能與形式	4
第一節 室內機能與形式的關係	4
第二節 室內機能的型態、特質與室內人體工學的介紹	5
第三節 室內形式的型態	27
第三章 室內設計的美學基礎	29
第一節 室內美學的意義	29
第二節 美感的形式	29
第四章 室內造形	34
第一節 室內造形的意義	34
第二節 室內造形的基本形式 點、線、面、體	36
第三節 室內造形的機能性	36
第四節 室內造形計劃	37
第五節 室內空間計劃	38
第五章 室內色彩	41
第一節 室內色彩的內容	41
第二節 室內色彩的機能性	44

目 錄

第六章 室內光線	48
第一節 室內光的種類	48
第二節 照明的機能性	53
第七章 室內建材簡介	72
第一節 建材類別、屬性、質感	72
第二節 室內建材分析	85
第三節 室內材料計劃	119
第二篇 室內設計細則探討	
第一章 室內實體架構部份	123
第一節 壁面處理	123
第二節 門、窗處理	125
第三節 地坪處理	127
第四節 天花板處理	129
第二章 室內主體造形部份	140
第一節 傢俱	140
第三章 現代住宅室內環境設備介紹	144
第一節 進門處、客廳、起居室	144
第二節 餐廳、廚房	148
第三節 臥室（主臥房、小孩房、老人房、客房、傭人房）	151
第四節 書房、娛樂室、工作室、佛堂	153
第五節 浴廁設備	155
第一、二篇練習題	157

第一篇 理 論 篇

第 一 章

室內設計概說

第一節 室內設計的意義

室內設計是一種理性創作與感性表現並重的活動。在使有限的室內空間環境及有限的物質條件中發揮其實用性與經濟性，並能滿足與平衡人們精神與心理的需求，提昇生活品質；美化人生為其主要目標，以符合實用、經濟、美感三大原則（而在美感原則的條件中並需注意滿足其共通性與獨立性的兩大特質）。也就是說以科技為工具，人性為出發點去創造出一個讓精神與物質文明更和諧；生活更有效率，更能增進人生意義的生活環境製作工作。

往昔，人們總以為室內設計的工作另在室內視覺環境的裝飾美化、生活奢華的物質享受而着重裝潢美術的範圍；然其真正功能是在於計劃生活，提高生活文明水準的設計工作，是必需結合科學、藝術、生活方面成一完美的整體，才算是一成功的室內設計作品。這是每一位從事此項設計工作者所必須先具備的信念與工作態度；透過室內空間塑造的過程提高生活境界；以智慧表現美化人生，促進人類生活的幸福、社會的進步與和諧。

第二節 室內設計的範圍與步驟

室內設計的工作可分為兩大單元，一是室內環境創造：指室內空間依人性生活的需要及勞動運作之方便而給予一合理性的安排；可分住宅室內與公共室內如工商、娛樂、休閒性建築室內。二是裝飾表現：依共通性與特殊性的需要以滿足並調和人類生活美化工作，增進生活的意境與情趣。

室內環境創造的內容包括：

1. 人口與生活因素的調查 舉凡個人職業、交際、性格、興趣、家屬、工程預算等。
2. 認識人體工學與室內空間計劃的關係 充分了解人體工學與心理空間、動作空間、生活環境之關係而施予空間規劃配置的工作。
3. 室內建材計劃 配合工程預算做適當的規劃以合經濟機能原則。

2 室內設計

4. 照明計劃 配置適當的照明設備及造形設計以提供更理想的生活空間。
5. 室內環境設備與傢俱造形設計。

室內裝飾表現的內容包括：

1. 室內色彩計劃。
2. 室內圖案裝飾。
3. 編織組紋理。

第三節 室內設計的基礎

一、自然的基礎

「天人合一」、「順乎自然」乃我自古明訓，追求自然永恒的美一直是藝術表現最完美的方向；時代變遷，西方爭服自然、創造自然的觀念，雖然也造就出了人類文明史上的一大步，尤其在二次大戰之後，大有征服穹蒼之勢，然因科技所帶來為自然生態的混亂，經濟殖民、環境污染、病態文明等禍害也一直是幾個科技先進的國家急思解決的瘤。因此「自然法則」是室內設計中不可忽略的問題。

1. 室內空間必須注意地域、方向、位置、建築結構等因素以獲取充分的陽光、新鮮空氣及寧靜等自然生活環境。
2. 利用視覺的延伸性使室內空間，形式配合戶外景觀給予調和處理，使內外的結合達成一致和諧、視覺與心靈的感受也得着更大的空間，增進了調息生活的功能。
3. 儘量運用就地取材的便利，既經濟又和自然生態的親切、溫暖、地理特徵相輔合。
4. 造形、色彩、佈局、格調宜配合地理環境與人文條件做適當的表現，以合自然法則。

二、人口的因素

人口急遽膨脹的結果，直接或間接的威脅到人們的生活空間，而因此人口危機所造成的社會秩序問題、教育、能源、物質供應、交通等等問題，造成社會混亂與不安；所以現代室內設計所應扮演的角色，如：

1. 培養接受狹小生活空間的觀念。
2. 研究並發揮極限空間之機能效用。
3. 以經濟效益為原則，節約能源及物料浪費。
4. 改變人們的價值觀，提倡樸實風格。
5. 人口壓力無法完全消除，認清本身正扮演著很有意義的角色。

三、科學技術的基礎

科學原理提供正確的理性設計，工業機械提供速度、有效率的生產設施；但人的精神、情感絕非是科學技術的力量所能駕馭的。因此，應認清：

1. 科學、技術僅是工具、媒體的角色。
2. 從多方面研判以人為中心來運用科學原理及科技成果。
3. 預防並消除科技時代的後遺症如污染及破壞等。
4. 隨時代的進步隨時加強室內設計在新時代所應扮演的角色。

總括的說：身為現代室內設計工作者，本身除應具備該行所應有的學術專長素養以外，舉凡人文科學等，樣樣都需涉及獵取。好而正確的工作態度，合時代的道德理念，積極的貢獻於社會建設的行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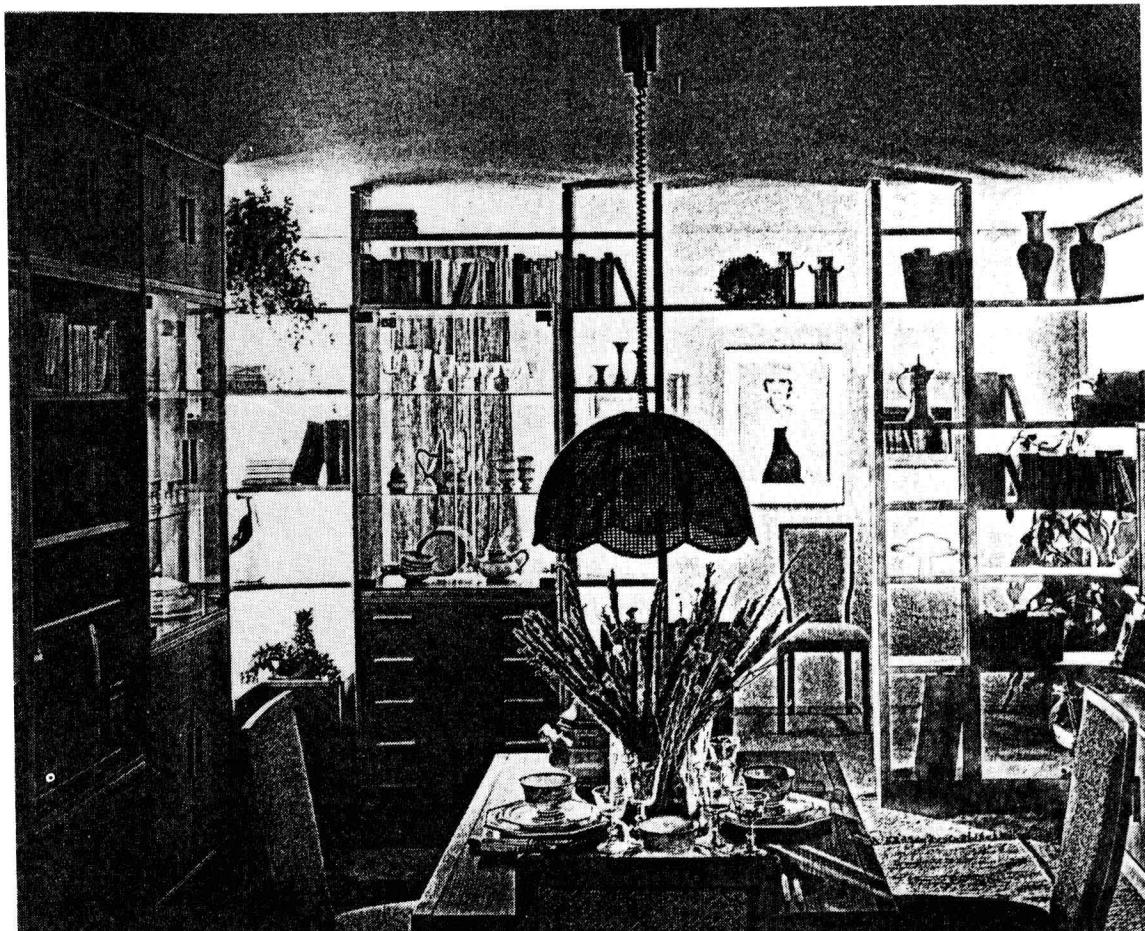
第二章

室內機能與形式

第一節 室內機能與形式的關係

室內的機能和形式是整體設計的一體兩面，需相輔相成，方能相得益彰。室內機能是滿足物質與精神生活的主要基礎，它必須兼顧物理、心理、生理的不同性質和相互關係，分析室內各種活動的特殊需要，進而採用適當的材料和正確的結構，使室內空間和設備在現代工學原理的規劃與處理下，充分發揮於室內環境的實際效果。

室內形式是塑造視覺與心靈境界的基本媒介，根據對象的特殊性格因素和不同學養品質，採用適當的材料和完美的技巧，使室內空間和陳設在現代美學的規範與創造之下，充分表現室內環境的精神作用。



第二節 室內機能的型態、特質與室內人體工學的介紹

一、室內機能的三種基本型態

1. 物理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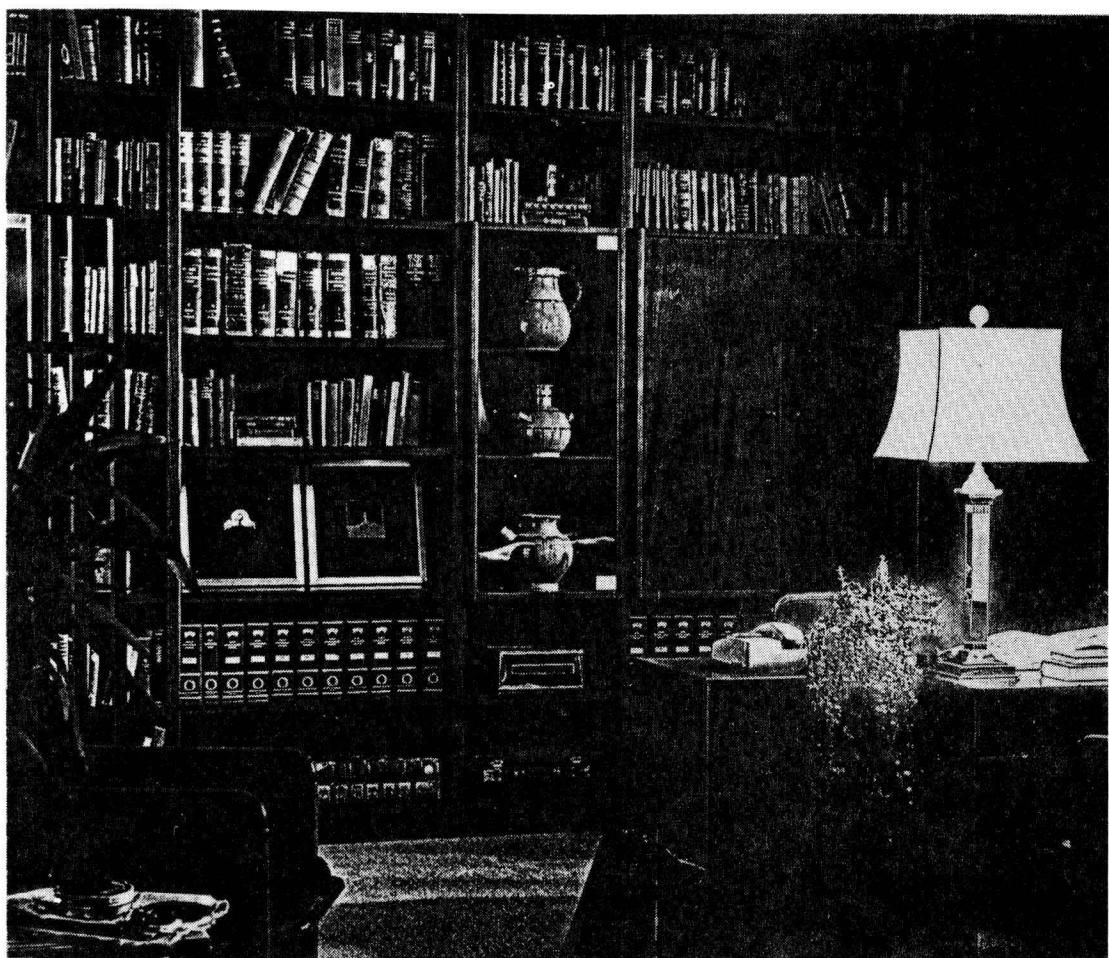
室內的空間、設備等經過科學的規劃和處理而能發揮其應有的經濟價值和實用之效益。

2. 生理機能：

充分的生活要素（如自然和人為的生活要素），合理的設備結構，有效的空間計劃，以客觀的態度並依能滿足個別生理需求，達到完美的功能。

3. 心理機能：

- (1) 建立鮮明的環境意識：產生歸屬感和安全感之健全人格發展。
- (2) 嚴密的環境條件：良好的私密性和寧靜感；培養健康心理。
- (3) 優美的空間形式：調劑精神和陶冶心性的功能。
- (4) 獨特的空間品質：表現個性，提昇性靈的功效。



二、室內機能的特質

由室內機能的三種不同類型而建立的密切關係來看（圖 1-1），其終了目的在給予人們一完美的生活環境。周全的室內機能基礎是健康、幸福的根本基石。

三、室內人體工學

係指研究人體活動與室內空間之間的正確合理關係以求人在此室內空間中最高效率的生活機能表現。

人體工學與室內的關係，如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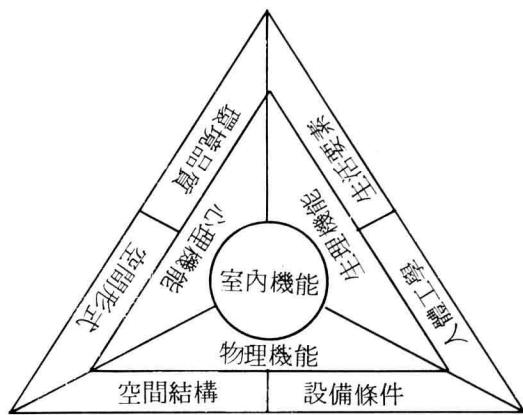


圖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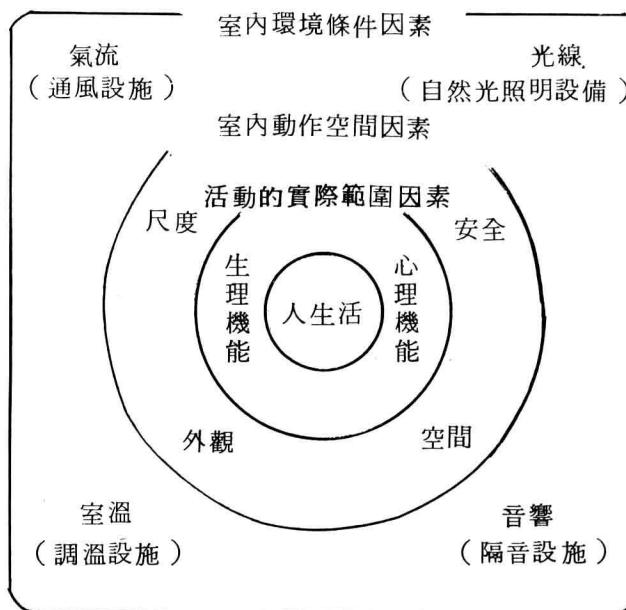


圖 1-2

空間因素包含著三項問題：

1. 體積：

人的活動之立體範圍。（依平均值或偏差值以調節個別差異的問題。）

2. 位置：

人體活動的靜點，依「視覺定位」為標準，在不同的習俗，生活方式，工作習慣，不同環境的生活要求做彈性變化。

3. 方向：

指人體活動的方向，是生理與心理在理性要求下所產生的行為表現。

四、室內活動空間與人體工學的關係

1. 視覺方面

(1) 眼睛視野縱橫的範圍(圖1-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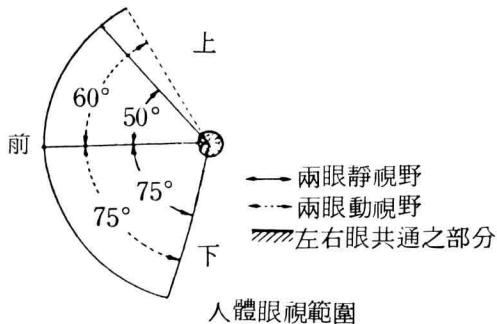


圖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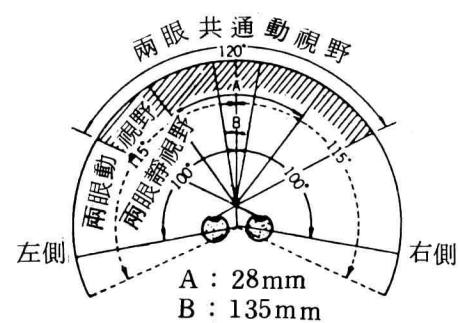


圖 1-4

(2) 視覺運動反應時效，一般正常人為光的電磁波發射後的0.16 ~ 0.2秒產生反應。

(3) 眼睛錯覺現象(廣視覺心理現象的一種)。(圖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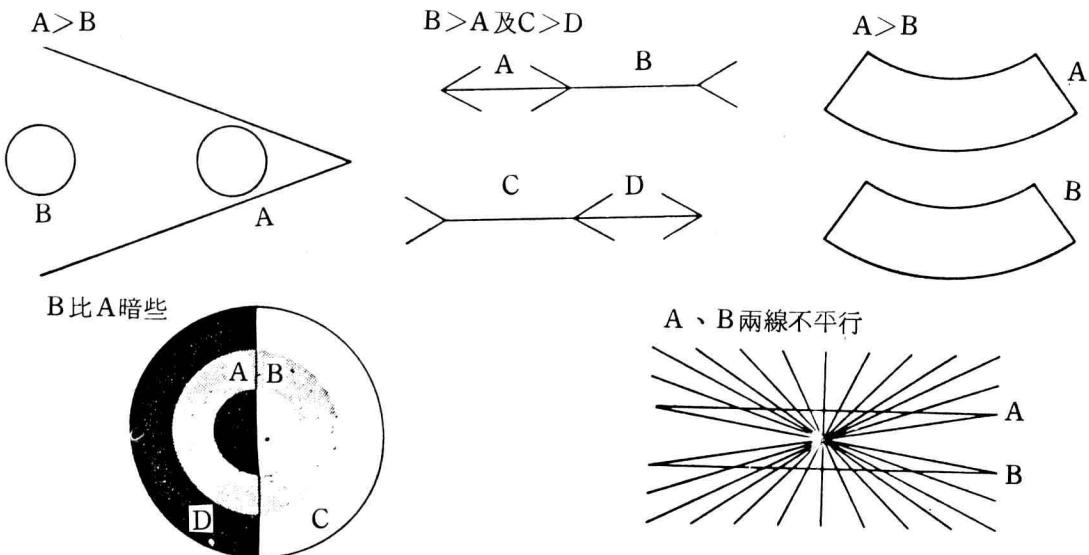


圖 1-5

在相同比例與形體內劃分間隔線A者較寬B者縱長

